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m China Holdings, Inc.**  
**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美利堅合眾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7)

## 授出股權激勵

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宣佈，於2024年2月8日（美國時間，「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向若干承授人（「承授人」）授出若干股權激勵，其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股權激勵類別：	股票增值權	限制性股票單位	績效股票單位
授出股權激勵數目：	415,834份	555,928 份，其中126,104份授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董事屈翠容女士（「屈女士」）	215,687份，其中，112,300份授予屈女士
承授人人數：	239	1,043，包括706名餐廳經理	13
行使價及行使期：	每份股票增值權39.65美元。每份股票增值權將可於授出日期後十(10)年期間行使。	不適用。	
承授人身份：	承授人為並非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僱員。該等僱員承授人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	承授人為屈女士、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其他僱員。其他僱員承授人並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	

	等的任何聯繫人。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中第17.06A(2)條的規定作個別披露。	
歸屬期及條件：	<p>在視乎是否繼續任職的情況下，股票增值權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開始按25%的等額分期歸屬。</p>	<p>在視乎是否繼續任職的情況下，限制性股票單位將於授出日期的首三個或四個週年等額分期歸屬，或於授出日期的第二及第三週年每年歸屬50%，或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全部歸屬。</p> <p>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認為向屈女士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授出限制性股票單位促進歸屬期內關鍵人才的留任，符合市場慣例及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的目的。</p>
購買價：	承授人無須就股票增值權、限制性股票單位和績效股票單位項下可予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股份」）支付任何購買價。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p>就於2024年2月8日（美國時間）（即於授出日期的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股份而言，為每股39.65美元；</p> <p>就於2024年2月8日（香港時間）（即授出前緊鄰的香港聯交所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交易的股份而言，為每股316港元。</p>	
回補機制：	倘薪酬委員會釐定現任或前任僱員(i)利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機密資料或商業秘密牟利或向未獲授權人士披露相關資料或秘密；(ii)違反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合約或違反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諾的任何受信責任；或(iii)從事薪酬委員會釐定為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有害的任何行為，則薪酬委員會可促使沒收該僱員於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項下的未行使激勵（受限於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所載若干限制）。此外，已授出激勵須受本公司不時生效的薪酬收回、回補及追償政策所限。	

股票增值權、限制性股票單位和績效股票單位受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適用的激勵協議所限。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日期為2022年9月1日的本公司委託投票說明書，並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於授出日期，根據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的條款，2022年長期激勵計劃項下尚有27,175,550股股份可供日後授出。

承董事會命  
百勝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屈翠容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4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會主席及獨立董事胡祖六博士、董事屈翠容女士以及獨立董事Peter A. BASSI先生、Edouard ETTEGUI先生、David HOFFMANN先生、盧蓉女士、邵子力先生、汪洋先生、張敏女士及朱曉靜女士。